

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项目概述

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投资的议案》。公司决定对全资子公司-紫光古汉集团衡阳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制药公司”）投资 700 万元，建设“衡阳制药公司新建精制车间项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上述投资金额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项投资不属于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范的关联交易范畴。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衡阳制药公司新建精制车间项目内容

根据衡阳市城市规划，衡阳制药公司一厂原址已被列入城市改造拆迁范围。经过公司可行性研究论证，拟在位于衡阳高新技术开发区的衡阳制药公司二厂区预留地投资新建精制车间。本项目投产的产品为固体甘油磷酸钠、液状甘油磷酸钠原料药，是氨基酸注射液、甘油磷酸钠注射液、强力脑清素片、更年康片、浓维磷糖浆，老年型钙片

等营养类制剂的主要原料。

项目规划总占地面积 17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400 平方米的两层混凝土结构厂房，南端为约 700 平方米的生产车间，北端为约 1000 平方米的仓库和留样房；以上厂房及内部设备、设施均需符合新版 GMP 要求。（原有生产线的水、电、锅炉房等公用工程均已投入使用，能够保障水、电、汽的正常供应，不需另建。）

预计投产后的产量：固体甘油磷酸钠原料药达 20 吨/年（相当于液体甘油磷酸钠原料药 40 吨/年），液体甘油磷酸钠原料药达 60 吨/年，总量共计达 100 吨/年；产值达 750 万元/年；毛利润达 500 万元/年。项目回收期预计 4-5 年（含建设期 1.5 年-2 年）。

公司多次组织企业内及行业内专家对项目进行了可行性分析，认为现在实施本项目，从技术、资金、市场、效益等方面都是可行的、必要的。

2、项目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本项目规划总投资 700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全部由公司自筹解决。

三、项目投资主体

衡阳制药公司系本公司持股 100%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伍新滨，经营范围：大容量注射剂（含抗肿瘤化学药、玻璃瓶输液、多层共挤输液袋、聚丙烯输液瓶）、小容量注射剂、原料药、糖浆剂、软膏剂、乳膏剂（含激素类）、凝胶剂的生产销售；在药品生产许可证范围内进行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8,024.29 万元，总负债

40,575.97 万元，净资产为 -32,551.68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57.97 万元，净利润 -7,267.73 万元。（本年度亏损主要原因系政策性拆迁停产、与同德祥诉讼的影响、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四、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投资项目所生产的产品是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准字号原料药，其工艺成熟、技术可行、质量稳定可靠，拥有国内专利，其质量和产量均居国内同行业首位，是多家外资药企和国内重点药企的重要供应商。

本投资项目存在的风险包括：

- 1、衡阳制药公司新建精制车间项目必须取得《药品 GMP 证书》后方可生产销售药品；
- 2、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自筹，将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
- 3、项目投产后能否实现目标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通过重点加强市场的营销网络建设，进一步提高销售专业化、规范化的水平。本次项目投资有益于公司产业布局和长远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19 日